

台 32 个，监控点位 315 个，视频入户 122 户。

【“红袖套”工程建设】 细化“红袖套”工程建设内容，量化建设标准，将义务巡防力量安排到专业巡防力量相对较少的路段、部位，壮大城乡群防群治力量，加强信息互通、力量互动、工作互补，减少防范盲区，震慑和打压违法犯罪活动。各乡镇（镇）、学校发展义务治安巡查“红袖套”队员 2520 人，制发“红袖套”3600 个，组建治安联防队 17 个、村治保大队 63 个、治安小分队 6 个。

【基层平安创建】 开展县、乡（镇）、村（社区）平安和谐“三级联创”活动，深化“六无平安村”、和谐边界和“平安市场”创建活动。加大指导、督促力度，先后开展平安创建宣传 23 场次，申报“六无平安村”46 个，命名平安先进集体 15 个，平安之星 6 人。

（李雪平）

法治政府建设

【行政审批】 完成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事项认领、账号配置、行政区划重新设置等工作，一体化平台升级为 3.0 版本。动态调整《九龙县行政许可事项清单》，确认九龙县本级“一次办、网上办”事项清单并进行更新公布。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“全流程、全覆盖”改革，完成事项认领、角色配置、流程配置、事项测试，并进行运行测试。参与四川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 2.0 培训，完成其他基础工作、省 2.0 系统业务和操作培训。建立完善政务服务“好差评”工作机制，整合政务服务评价，购进大厅评价仪、

自建业务系统、自助终端等渠道“好差评”插件安装，加强评价引导。开展变相审批和许可自查整改工作，清理明放暗不放、应放未放、可放未放行政许可事项；对以备案、登记、注册、目录、年检、监制、行政确认、征求意见、专项计划形式变相设置审批的违规行为进行清理，加强依法依规审批事项事中事后监管。深入魁多镇、烟袋镇、乌拉溪镇、八窝龙乡开展便民服务中心、代办点规范化建设工作督导，推动政务服务向基层延伸工作落实。到县人社局、医保局、公安局、市监局、教体局等单位督导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工作，补充完善全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各项基础信息，完成人员实名认证、事项认领及办理事项录入，扩大四川政务服务网的影响力，引导企业、群众通过网络平台进行咨询和申请，提高网上办理率。组织网格化管理监管中心工作人员及县城内 10 个网格的网格员召开会议，就辖区内居民、企业及个体工商户下载注册天府通办 APP 事宜进行安排部署；到部分乡（镇）指导督促各村网格员开展天府通办 APP 宣传及发动群众实名注册工作。

（王香萍）

【综合行政执法】 九龙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内设办公室和十一支执法大队。2020 年，组织党员干部集中学习 18 次，强化依法行政，开展全员法制培训，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。突出“四严”（严防、严管、严控、严打）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。以创建国家卫生城市为依托，采取定点加机动巡查加集中整治的方法，开展城区占道经营、“门前三包”、非机动车乱停乱放等“九乱治理”工作。全年清理流动商贩 75 起、占道经营 126 起、坐商不归店 26 起，清除各类违规张贴小广告 8 处、56 张，违规横幅广告 2 条，制止散发各类小广告 19 起。发放《关于执行城市管理九条举措告知书》，

确定流动商贩临时摆摊点 4 个区域（县民族广场健身场、县医院旧职工宿舍外坝子、县图书馆楼下临街面指定区域、县体育馆南侧坝子指定区域）及临时摊点经营时间。

（李元辉）

公安

【概况】 开展各类督察活动 30 余次、发督察通报 23 期、通报 51 人次，对 1 名民警采取禁闭 7 日的禁闭措施。抽调民警 37 人次，到上级和内地公安机关学习考察。完成 124 名民警执法勤务和警务技术职务套改和工资配套改革工作，推进扁平化指挥和合成作战机制建设，完善涉案财物管理场所、案管中心、禁闭室建设，推广智能辅助办案系统 2.0 版。县委、政府出台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办法，41 名警务辅助人员补录到位。5 月，完成森林公安改革工作。11 月，新建县看守所项目竣工验收，完成投资 1100 万元；“智慧监管、智慧磐石”工程进入验收阶段；萝卜丝毒品检查站投入使用。

【维稳工作】 摸排上报各类情报信息 96 条，加强 24 小时网络巡查。加大矛盾纠纷排查化解，在甘孜州联合作战平台采集录入矛盾纠纷信息 16 条，化解各类矛盾纠纷 16 起。成立维稳安保工作领导小组，下设专门工作小组，制定下发工作方案、应急处置预案，细化落实责任分工和督导方案。召开安保维稳动员部署大会，启动梯次戒备防范等级，开展战时思想动员。深入乡（镇）包片督导、摸排化解不稳定因素，深入寺庙、乡村宣讲，提高僧侣群众法治意识，设立进出州县卡点 3 个、对人车物进行 24 小时盘查，集中组

织开展“奋进”系列行动，建立城区固定执勤点 3 个。联合武警中队武装巡逻、加强街面显性用警，持续开展安全整治。

【社会治安管理】 全县共收缴各类枪支 128 支（其中小口径运动步枪 9 支、射钉枪 32 支、火药枪 24 支、仿制枪支 61 支、气枪 2 支），军用子弹 397 发，射钉枪弹 2295 发，小口径子弹 100 发，火雷管 5507 发，导火索 5808 米，炸药 180 公斤。签订“辑枪治爆”责任书 83 份、承诺书 8000 余份。治安部门与各民爆使用、储存单位逐级签订安全管理责任书 10 份，开展各类安全检查 18 余次。监管部门实现人犯异地羁押“双无”目标。全县安全事故得到有效遏制。消防部门全面完成机制体制改革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，查处涉疫违法违规行为 54 起、274 人次，关停公共聚集场所 84 家，在 3 个进出州、县防疫卡点开展 24 小时检查，累计排查车辆 9400 余台（次）、人员 18000 余人次；投入经费 25 万元，为汤古检查站、萝卜丝检查站安装人证核验机；投入经费 16 万元，采购手机扫描王，购买 20 台数字对讲机及机站，为全局民警购买保密数字证书，采购、配发 16 辆价值 295 万余元的执法执勤用车。全年侦破 3 起涉九类强迫交易案件，刑事拘留 10 人。全年调解矛盾纠纷 40 余起。

【公安行政管理】 受理查处各类行政案件 45 件，行政处罚 45 件 103 人。约谈登记备案废旧金属回收企业负责人 23 人。签订场所法人禁毒责任书 85 份，铲除毒品原植物罂粟 5 株。召开网吧业主会 2 次，签订责任书 5 份，检查上网场所 50 余场次，查处和整改违规行为 4 起，约谈网吧负责人和网管 4 人。严格犬只登记、限额饲养和拴（圈）养制度，在甘孜州包虫病防治系统采集录入信息 1950 条。制发各类居民身份证 2314 人次，